2025年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

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1. 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单位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预算单位构成

无

1. 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单位2025年单位预算表
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9.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0.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1.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2. 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单位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3. 名词解释
14. 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单位概况
15. 主要职能

实施九年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行小学、初中学历教育，相关社会服务。

1. 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无

第二部分 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或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单位2025年单位

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单位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一、关于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901.21 万元。其中，收入总计 2901.21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 2901.21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总计 2901.21 万元，包括教育支出 1964.4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1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00.1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7.43 万元，结转下年 0 万元。

二、关于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单位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单位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901.2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1.07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以及教育事业发展需求增加相应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类）1964.49 万元，占 67.7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14 万元，占 14.10%；卫生健康支出（类）300.15 万元，占 10.34%；住房保障支出 227.43 万元，占 7.8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964.4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19.96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标准提高以及教学活动开展所需费用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72.7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8.68 万元，主要是缴费基数提高。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36.3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9.9 万元，主要是职业年金缴费基数提高。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96.9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1.25 万元，主要是医保政策调整。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96.7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77 万元，主要是缴费基数提高。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4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17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27.4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7.73 万元，主要是缴费基数提高。

三、关于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单位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2900.3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881.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  
 公用经费 19.04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四、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单位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单位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根据安排的2025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单位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根据安排的2025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组0次，出国（境）0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接待0批0人。

五、关于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单位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六、关于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单位2025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2901.21 万元。

七、关于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单位2025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 2025 年收入预算 2901.21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经费拨款收入 2901.21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专项收入 0 万元，占 0%。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1.07 万元，主要是经费拨款收入增加。

八、关于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单位2025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 2025 年支出预算 2901.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00.39 万元，占 99.97%；项目支出 0.82 万元，占 0.03%。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79.58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和部分项目支出增加。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需说明，其他单位不需要说明）

2025 年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本级及下属各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海南屯昌思源实验学校 12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2901.2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等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